

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文件

船协〔2024〕69号

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关于成立标准化分会 第二届主任委员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章程》《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标准化分会章程（试行）》的有关规定，经第一届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标准化分会第二届主任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主任委员会是标准化分会的重要决策机构，在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指导下开展工作。主任委员会是组织会员单位开展标准化工作、制定和修订分会标准、开展标准化工作的主要机构。主任委员会是分会的重要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和修订分会标准、开展标准化工作、制定和修订分会标准、开展标准化工作。

二、支撑单位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

三、组织人员

（一）主任委员

韩笑妍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二）副主任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方玉川 万邦船舶重工（舟山）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包东明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一武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院长

周建峰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孙一华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李磊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杨洪杰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标准化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学科带头人

姜福茂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

黄一燕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八研究所所长

王 强

王 强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王 强

(此页无正文)



抄送：本协会领导，各分会，存（1）。

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综合管理部

2024年4月22日印发
